

启发学生发展。公会微信账号的QP专栏载录超过30篇QP毕业生撰写的分享文章，讨论准备考试、参加工作坊及完成QP后事业发展等经历。于内地举行的“商业个案比赛2022”是公会年度旗舰活动，吸引来自69间大专院校的425支队伍参赛，并有约2000名观众通过网上直播观看决赛。

(四)与内地关键利益相关者沟通。公会通过微信

公众号、知乎、抖音、百度及公会大湾区网站网页、聚焦内地市场的媒体网络等不同渠道，为内地关键利益相关者提供有关活动、会计业界政策和思维领导力等最新信息。公会的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持续增加，截至2023年6月已超过19000人。公会亦已开设官方知乎及抖音账号，为会员、学生及准会计师提供额外内容渠道。

(香港会计师公会供稿)

## 澳门特别行政区会计专业工作

澳门会计师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是澳门特别行政区会计专业的法定监管机构，成员由公共行政当局代表、会计专业人士及学者组成。本届会计师专业委员会成员由6名行政当局代表、4名会计专业人士及1名学者共11人组成，任期由2022年12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随着第20/2020号法律《会计师专业及执业资格制度》的生效，澳门特别行政区会计专业实施新的资格认可及注册制度、新的考试制度，以及对会计师的执业要求作出更严格的规范和标准，澳门会计行业发展迈上新台阶。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委员会登记注册的执业人员和公司有：执业会计师156人，提供会计和税务服务的会计师140人，会计师(仅具有会计师专业资格)71人，会计师事务所17家，会计公司(提供会计及税务服务)3家。

### 一、资格认可及持续进修委员会

资格认可及持续进修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对注册及执业准照的申请作出决议、评估申请人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以及统筹持续专业发展活动等。

注册续期。根据第20/2020号法律《会计师专业及执业资格制度》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所有会计师须于2023年12月1日前提交注册续期申请，而在新制度下，会计师须符合会计师持续专业发展要求，注册方获续期。按照《会计师持续专业发展要求指引》第五条第四款规定，资格认可及持续进修委员会随机抽查30位会计师的持续专业发展活动资料，并要求该等会计师提交可验证持续发展活动的证明文件。

持续专业发展活动。委员会致力推动持续专业发

展活动，实现行业持续发展的目标，2023年与澳门会计专业联合会(UAPCM)、葡萄牙核数师公会(OROC)、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CIMA)、澳门大学(UM)、澳门管理学院(MTM)及澳门生产力暨科技转移中心(CPTTM)合作举办18个不同课题的持续专业发展活动，报名逾3500人次，约七成学员完成相关持续专业发展活动，获得由会计师专业委员会与合作机构联合签发的出席证明。委员会2021年至2023年举办的持续专业发展活动，范围涉及审计、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税务、会计师专业道德操守、信息科技及本地区法律法规等内容，课程结合讲解、应用及实务等各个方面，累计已举办157.5小时的持续专业发展活动，报读人次超过9300。

### 二、准则及纪律委员会

准则及纪律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草拟《执业会计师道德守则》和会计行业相关的执业准则及指引、研究及更新相关执业准则及指引、监管执业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对义务和《执业会计师道德守则》的履行等。2023年，委员会发布《对财务信息执行商定程序准则》。2月21日至3月22日，对会计师开展《澳门会计师执业审核制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结果显示，业界从业人员普遍认同委员会制定和实施一套执业审核制度，以确保会计行业的执业质量和保障公众利益。委员会继续履行法定监管责任，监察执业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可提供会计和税务服务的会计师和会计公司对各执业准则及指引的遵守情况。

### 三、考试委员会

考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制订会计师考试制度、组织会计师考试，以及组织其他临时考试等。自2021年起，注册考核实施新制度，每年举行一次考试，考试科目共6个，包括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税务知识、商法知识和企业策略管理。2023年度会计师考试于11月25日、12月2日及12月9日举行，共有95位人士报名参加考试。其中，3位属新考试制度考生取得全部科目考试成绩及格，通过第20/2020号法律《会计师专业及执业资格制度》第十二条所规定的会计师考试。

协助设立内地注册会计师考试的澳门考场。委员会一直与财政部、澳门经济局以及澳门业界保持紧密联系，及时掌握和跟进《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在“会计、审计和簿记服务”方面的相关协议和具体承诺。会计师专业委员会作为内地注册会计师考试澳门考场的考试协助机构，主要负责考场的宣传、设置等工作。8月26日至27日，“2023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澳门考场考

试顺利举行。

特定审计课程。2023年举办6期特定审计课程，共143人次报读，当中129位学员完成课程且在有关评核中成绩及格。

### 四、联系与交流

作为澳门会计专业的政策制定及执行机构，委员会需要了解本地专业动态和各地最新行业信息，为澳门会计行业的监管工作以及未来路向提供参考。2023年，委员会继续与各地会计业监管和准则制定机构保持紧密联系：7月，财政部会计司与澳门会计师专业委员会就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探索推进两地注册会计师考试部分科目互免工作进行磋商，双方达成共识，拟以开放、务实的态度，推动建立内地与澳门注册会计师考试科目互免机制安排；8月，参加2023中日韩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会议；11月，参加亚洲一大洋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AOSSG)举办的第十五届全体会议及其工作小组会议。

(澳门会计师专业委员会供稿)

## 2023年全国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及非执业会员发展报告

### 一、会计师事务所总体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下同)数量(2023年度，中注协行业管理信息系统首次使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数据。文中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相关数据，除2023年度数据来自统一监管平台外，其余年度数据来自中注协行业管理信息系统。鉴于此，2022年和2023年底的存量数据差与2023年的增量数据不一致，但不影响关于趋势的分析)。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国共有会计师事务所10665家，其中：总所9305家，分所1360家。广东、北京和山东位列省级行政区域排名前三位，会计师事务所数量分别为1127家(含深圳388家)、835家和719家；江苏、河南、湖北、浙江、河北、四川、辽宁分别位列第4—10位。排名前

10位的省级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数量占全国的58.54%(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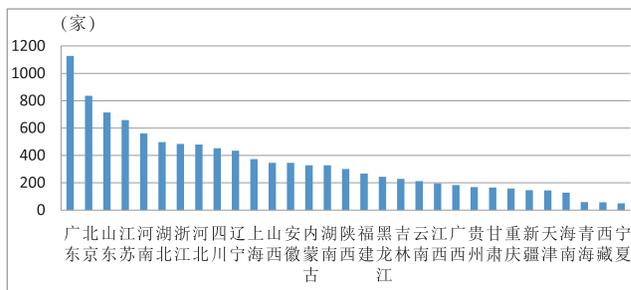


图1 会计师事务所区域分布图(截至2023年12月31日)

2016—2023年，全国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数量呈稳步增长态势(见图2)，每年新批会计师事务所数量